

汉中市南郑区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办
公家具采购 项目 A 包

采购合同

甲方：汉中市南郑区人民医院

乙方：陕西亿丰乐美商贸有限公司

汉中市南郑区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A 包 项目

合同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汉中市南郑区人民医院

乙方：陕西亿丰乐美商贸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汉中市南郑区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A 包 项目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配置内容及技术标准组织供货（具体采购项目见本合同），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负责设备到货后的安装及系统调试；确保系统所有设备各项指标达到要求；负责操作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甲方能够正常操作和维护，同时乙方根据设备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二、合同文件及解释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一) 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标准、规范与本项目相关的补疑、答疑等文件；
- (二) 本项目投标文件；
- (三) 投标函；
- (四)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
上述文件的时间排列顺序为准，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及其他合同文件有效力
顺序约定的执行其约定。

三、服务条件：

- (一) 服务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 (二) 服务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三) 质保期为：质保六年，终身维护；

(四) 甲方验收日期：2025 年 月 日；

(五) 甲方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

(六) 到货检验。

1. 货物到达现场后，乙方应在甲方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 乙方应保证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乙方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 乙方应提供完善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或厂家出货单证明等资料齐全。

(3) 在产品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甲方确认。

(5) 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甲方出具采购项目验收单，才视为验收合格。

4. 乙方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文件规定要求，甲方可以要求退货或者乙方另行调换合格货物。因退换货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 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6. 甲方需要制造商对乙方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7. 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向甲方须提供设备的维护手册、维修手册、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资料提交完整无误后，甲方进行项目验收。

8. 设备生产厂商须对甲方无任何条件的免费、及时、终身连续提供有效的所

需登录信息和相关密码与口令（提供设备生产厂商承诺书 1 份，要求内容清晰明确、签章齐全）。

9. 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在安装调试期间，甲方有义务对所有产品进行保管及保护；在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整体验收。

四、包装运输

（一）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其他税费等一切费用。

（二）运输方式：自行选择

（三）包装箱使用新的、坚固的、经过熏蒸后的木箱，并在木箱上施封 IPPC 标识，每件货物必须单独包装发运，不得捆扎并适用于长途运输，防潮、防锈、防震、防粗暴装卸，适用于海、空、陆运输和整体吊装，保证产品到达之后各项功能完好无损，包装材料必须符合中国有关动植物检疫的规定。

五、质量保证

（一）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优良，是用优质材料制造的、先进的、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二）设计技术专利、外形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三）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四）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

（五）属于国家计量检测强检的产品，供货时提供本省法定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书。

（六）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项符合，甲方有权在产品的有效保质期内依据技术指标对该产品进行技术验收，其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七）乙方所提供设备质保期：。

设备质保期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办理入库之日算起。质保期满后如需更换零部

南郑
同专
107210

10

件，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免人工服务费。

(八)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 质保期外仅收取配件费用；

2. 免费维修及服务保证承诺：

六、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总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捌仟元

小写 RMB ￥：688000.00 元

投标报价应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以本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单价所反映的内容同上，综合考虑在单价中。

附件 1：清单

序号	品名	规格要求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护士站	10030*600*1150	1	27360	27360	
		13400*600*1150	8	31555	252440	
2	治疗室	10016*600*2120/2200* 600*820	8	25800	206400	
3	储物柜	1200*2000*500	37	1300	150000	
		800*2000*500	20	1000	20000	
4	医保科平柜	900*1000*400	28	900	25200	
备注：所有家具款式以甲方设计为主						

合计金额（元）大写：陆拾捌万捌仟元小写：¥688000.00 元

2. 支付方式：合同款支付全部通过银行转账。

名 称：陕西亿丰乐美商贸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汉中东一环路支行

账 号：26650401040002563

3. 付款及结算方式：合同生效后由乙方全部垫资，待货物全部送达指定地点、

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95%（人民币：653600元）。

余下5%（人民币：34400元）的家具款，质保期满一年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

4. 发票要求：付款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由乙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增值税发票。

不能提供的，甲方可解除合同并将追究其违约责任。

七、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项目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甲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

（6）协调乙方供货时与其他单位的关系。

（7）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及时服务，甲方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解除合同的同时，甲方有权利与评标报告中排名第二的投标人签订新的服务合同。

（8）因乙方原因供货延误，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被第三方要求索赔的，乙方应全额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供货，并保证产品质量。

（2）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竣工验收工作，并确保所供货物符合本项目国家现行标准。

（3）乙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

（4）乙方产品进场时应充分了解甲方的现场各项管理标准文件，并在进场后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5）遵守产品安装作业的有关规定，做好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

作业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作业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作业质量和安全文明作业。

(6) 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码放整齐，及时清运过程中产生的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7) 在货物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货物合格证》、《货物使用说明书》、或《生产厂家出货证明》等技术文件。

(8) 项目中所涉及的所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手续全部由乙方协调办理，且支付相关费用，甲方不再办理其相关手续及支付相关费用。

(9) 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应当免费及时进行更换或维修。

八、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

(1) 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

(2) 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

(3) 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2. 本协议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

(1) 为公众所知的；

(2) 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

(3) 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

(4) 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九、其他特殊要求

1. 人员培训：(1) 我方对采购方的技术人员进行设备的使用、维护和保养培训，所有培训以中文进行。该培训将教会学员在日常和紧急情况下如何使用设

备。

(2) 我方派出的培训教员，对所提供的设备具有 3 年以上的操作和维修经验。

我方在设备验收之前为采购方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该培训包括正常操作程序和怎样处理紧急情况及中文操作、维修手册。受训人员能够了解设备的基本结构、工作原理及操作程序，能进行实际操作和日常维护、排除一般故障。

2. 要求：操作者应掌握设备使用与维护的“三好”、“四会”、“四项要求”。

3. 验收：(1) 按国家现行项目实施规范和合同规定的验收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

(2) 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甲方对验收是否合格进行确认。其内容包括是否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服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服务完毕。

(3) 验收依据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本合同及附件文本，合同履行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4. 安全管理：①我公司在本项目中将认真执行国家，省、市、业主、及公司的有关安全法规和管理标准，保证为全体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

②公司在本项目施工生产中将努力做到：消除不安全因素，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确立“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思想，创立良好的企业安全生产形象。

十、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各阶段合同义务，若发生延迟，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但甲方书面同意延迟或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迟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甲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甲方须向乙方承担迟延支付费用的 0.5% 作为违约金，并将服务周期予以相应顺延。

(3) 本次活动因乙方原因导致侵害甲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应由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4) 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泄露本合同约定的任何秘密信息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 乙方保证向甲方开具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若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

存在真实性、合法性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如任何一方通过诉讼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协议期限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即行生效。

(2) 合同签订后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十三、不可抗力

(1) 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疫情及地震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因乙方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的火灾、水灾不属于不可抗力。

(2)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12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四、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

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签证,方为有效。

十五、其他规定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协议附件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协议附件为准。

本合同甲、乙双方均同意以上条款内容。

本合同正本 4 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持 3 份、乙方 1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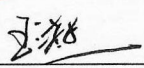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规定不符,以本合同规定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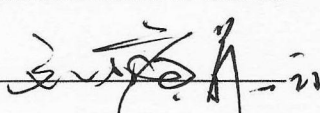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汉中市南郑区人民医院

乙方: 陕西亿丰乐美商贸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签字: 

法人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地址: 南郑区汉山街道办青年路 9 号

地址: 汉台区东关街道办事处新桥盛隆家具城

电话: 18691629520

电话: 13953333400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7 日

签订日期: 2025 年 7 月 7 日